



211212050240

正本

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基越检字 第 220941 号



项目名称: 有组织废气月度检测

委托单位: 皖东高科(天长)股份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2年10月10日

报 告 说 明

- 1.报告无本单位检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、CMA 章无效。
- 2.报告内容无审批签发者签章无效。
- 3.对本报告的内容进行涂改、增删均为无效。
- 4.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。
- 5.对本检测报告如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- 6.非本单位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。
- 7.样品的测试按规定采取了质控措施，本报告对测试结果负责。
- 8.不经同意不得引用本报告数据。

单位名称：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滁州市花亭东路 699 号 2 号厂房 2 层和小包装车间 3 层

电 话：0550-2187677

传 真：0550-2187677

邮 编：239000

一、检测内容、依据和方法

项目地点	皖东高科（天长）股份有限公司		
联系人	徐存银	电话	18909609859
检测内容	<p>有组织废气</p> <p>检测点位：DA001 聚合车间废气处理设施出口（Qf1） 分析项目：非甲烷总烃 检测频次：1 天，3 次</p> <p>检测点位：DA002 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出口（Qf2） 分析项目：低浓度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林格曼黑度 检测频次：1 天，3 次（林格曼黑度 1 次）</p> <p>检测点位：DA006 干燥车间废气处理设施出口（Qf5） 分析项目：低浓度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 检测频次：1 天，3 次</p> <p>检测点位：DA007 污水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（Qf6） 分析项目：非甲烷总烃 检测频次：1 天，3 次</p>		
检测单位	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		
采样日期	2022 年 9 月 15 日	分析日期	2022 年 9 月 17 日-27 日
检测方法	<p>低浓度颗粒物：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HJ 836-2017</p> <p>二氧化硫：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HJ 57-2017</p> <p>氮氧化物：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》HJ 693-2014</p> <p>非甲烷总烃：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HJ 38-2017</p> <p>林格曼黑度：废气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（第四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 年）</p>		

编制：陈毛钢

审核：

功

签发：江德海

2022 年 10 月 10 日

二、检测结果

1、有组织废气

表 1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2.09.15	检测点位	DA001 聚合车间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(Qf1)		
工况说明		正常生产	净化方式	除雾装置+三级活性炭吸附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	1	2	3	
非甲烷 总烃	实测浓度	mg/m ³	38.9	32.0	41.5	60
	排放速率	kg/h	6.04×10 ⁻²	4.94×10 ⁻²	6.60×10 ⁻²	-
参考标准		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31572-2015				
检测期间测试参数统计						
参数	单位	1	2	3		
烟气温度	℃	22.4	22.5	22.1		
标干流量	Nm ³ /h	1552	1543	1591		
排气筒高度	m	30				
烟道内径	m	0.50				
备注	-					

表 1-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2.09.15	检测点位		DA002 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(Qf2)	
工况说明		正常生产	净化方式		水膜除尘+布袋除尘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	1	2	3	
低浓度 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3.4	3.6	3.8	-
	折算浓度	mg/m ³	5.2	5.5	5.7	30
	排放速率	kg/h	8.43×10 ⁻²	8.66×10 ⁻²	9.26×10 ⁻²	-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	mg/m ³	10	11	12	-
	折算浓度	mg/m ³	15	17	18	200
	排放速率	kg/h	2.48×10 ⁻¹	2.64×10 ⁻¹	2.93×10 ⁻¹	-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81	80	83	-
	折算浓度	mg/m ³	123	123	125	200
	排放速率	kg/h	2.01	1.92	2.02	-
林格曼黑度	级	<1			1	
参考标准	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3271-2014					
检测期间测试参数统计						
参数	单位	1	2	3		
烟气温度	℃	101.2	101.0	101.5		
标干流量	Nm ³ /h	24780	24043	24379		
含氧量	%	13.1	13.2	13.0		
排气筒高度	m	38				
烟道内径	m	0.80×0.50				
备注	生物质锅炉按 9%折算					

表 1-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2.09.15	检测点位	DA006 干燥车间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(Qf5)		
工况说明		正常生产	净化方式	布袋除尘+活性炭吸附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	1	2	3	
非甲烷 总烃	实测浓度	mg/m ³	32.0	35.0	30.8	120
	排放速率	kg/h	6.06×10 ⁻²	7.07×10 ⁻²	5.98×10 ⁻²	-
低浓度 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3.2	3.4	3.0	20
	排放速率	kg/h	6.06×10 ⁻³	6.87×10 ⁻³	5.83×10 ⁻³	-
参考标准		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2-2015) 表 5				
检测期间测试参数统计						
参数		单位	1	2	3	
烟气温度		℃	20.5	20.3	20.6	
标干流量		Nm ³ /h	1895	2021	1942	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
烟道内径		m	0.35			
备注		-				

表 1-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2.09.15	检测点位	DA007 污水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(Qf6)		
工况说明		正常生产	净化方式	一级水喷淋+三级活性炭吸附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	1	2	3	
非甲烷 总烃	实测浓度	mg/m ³	36.5	32.3	34.4	60
	排放速率	kg/h	9.86×10 ⁻²	8.63×10 ⁻²	8.31×10 ⁻²	-
参考标准		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2-2015) 表 5				
检测期间测试参数统计						
参数		单位	1	2	3	
烟气温度		℃	22.0	22.1	21.8	
标干流量		Nm ³ /h	2701	2672	2415	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
烟道内径		m	0.50			
备注		-				

附表 1: 项目参加人员持证情况一览表

序号	姓名	上岗证书编号	检测项目
1	金树海	JYJC083	有组织废气采样
2	宁世伟	JYJC045	有组织废气采样
3	王开成	JYJC079	有组织废气采样
4	余乐	JYJC015	有组织废气采样
5	孙凡	JYJC078	低浓度颗粒物
6	纪杰	JYJC109	非甲烷总烃

附表 2: 检测仪器一览表

序号	项目	设备编号	设备名称	设备型号
1	废气采样	AHJYYQ32	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	3012H-D
		AHJYYQ30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3012H
		AHJYYQ141	真空箱气袋采样器	VA-5010
		JYYQ123	林格曼测烟望远镜	QT201
2	低浓度颗粒物	AHJYYQ28	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	NVN-800S
		JYYQ74	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	ESJ182-4
		JYYQ20	电热鼓风干燥箱	DHG-9070A
3	非甲烷总烃	JYYQ103	气相色谱仪	9790 II

附图: 采样点位简图

